

# 贺兰县人民政府 教育督导室文件

贺政教督发〔2025〕7号

## 关于补充聘任丁红霞等2名同志为 贺兰县第五届政府督学的通知

各中小学、幼儿园：

为进一步加强中小学幼儿园督学队伍建设，完善教育督导机制，发挥教育督导功能，由推荐、审核、公示等程序，根据贺兰县教育局第二十次党组会议研究，决定聘任丁红霞等2名同志为贺兰县第五届政府专职督学。

此次补充聘任专职督学为第五届政府督学的补充人员，试用

期一年，聘任截止日期与同届督学相同，中途退休的以实际工作时间为准。根据《贺兰县督学聘任与管理办法》《中小学校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办法》《幼儿园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办法》，履行督学职责，落实教育督导工作，接受政府教育督导室和被督导单位双向监督考核。

聘任人员名单如下（2人）：

丁红霞、韩建立

贺兰县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

2025年9月3日

教育督导室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